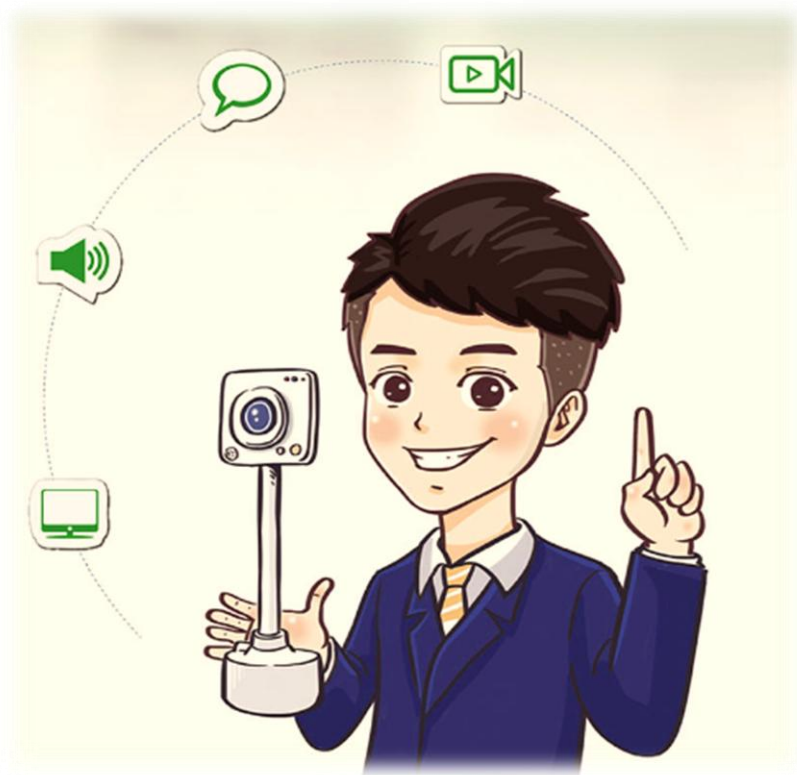


“金融知识进万家” 宣传服务月活动



理财风险要牢记

录音录像护权益

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



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题宣传服务月

购买理财产品 需到 “销售专区”

温馨提示 

您好，欢迎来到理
财产品销售专区。

销售专区

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营业场所销售自有理财产品及代销产品，应在销售专区内进行，不得在销售专区外进行产品销售活动。消费者通过自助终端等电子设备进行自主购买的除外。

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题宣传服务月

与众不同的“销售专区”



在我行“销售专区”内，客户可以看到这些设备。



投诉电话提示牌



纸质产品目录



销售专区或
销售专柜提示牌



销售资质证明



风险提示牌



双录设备



销售理财产品需“双录”



银行销售需“双录”，信托、邮储银行代理机构可参照执行。

温馨提示

所有理财产品都能登录营业网点配备的“产品信息查询平台”终端查询。凡未在平台上收录的产品，是不允许销售的。如果有人向您推销的产品无法在平台上查证，您可以拒绝购买。

善用“产品信息查询平台”



您能在“产品信息查询平台”上确认产品的真实性。



“双录” 保护您的权益和隐私

温馨提示

“双录”能够完整客观地记录营销推介、相关风险和关键信息提示、消费者确认和反馈等重点销售环节，可以确保真实记录销售人员对产品风险的揭示情况。



自助购买理财不应受干扰或误导



温馨提示



按照银监会规定：禁止银行人员在自助终端上对客户做任何的产品推介和说明。需要消费者自己仔细阅读产品说明书。

在银行网点自助终端或网上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或代销产品时，如遇到银行人员介入进行营销推介或代为操作，您可想营业厅负责人反映，或直接要求转至销售专区进行购买产品。

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题宣传服务月

“双录” 确保银行服务公正安全

温馨提示



根据规定，录音录像资料至少保留到产品终止后6个月或合同关系解除后6个月，如果发生纠纷的，要保留到纠纷最终解决后。

“双录” 为了更好地保护消费者